

表 8.4.1 各部門排放源之改善計畫規劃

部門	次部門	短期改善計畫(2025年-2026年)	中長期改善計畫
1. 能源部門 (第三章)	1.A 燃料燃燒	· 能源熱值修正：113 年 12 月 24 日於能源統計專區揭露修正後之「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並說明將適用於能源統計 2024 至 2028 年資料。	· 無改善計畫。
	1.B 燃料逸散	· 為有效降低不確定性，擬規劃國內業者瞭解實務現況，掌握相關逸散資料統計可及性。	· 視與國內業者協調結果，評估可行作法。
	1.C 二氧化碳運輸與儲存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 工業製程及產品使用部門 (第四章)	2.A 礦業 (非金屬製品)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B 化學工業	· 無改善計畫。	· 持續評估精進化學工業中統計方法目前仍為 2006 IPCC 方法 1(Tier 1) 的生產項目精進數據品質之可行性。
	2.C 金屬工業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D 非能源產物燃料溶劑使用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E 電子工業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F 破壞臭氧層物質之替代品使用	· 車用空調精進。	· 無改善計畫。
	2.G 其他產品之製造與使用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2.H 其他	· 無改善計畫。	· 無改善計畫。
3. 農業部門 (第五章)	3.A 畜禽腸胃發酵	· 建立豬隻不同期別腸胃道發酵排放係數 (T2)。 · 更新畜禽腸胃道發酵排放係數 (T3)。	· 完善畜禽腸胃道發酵甲烷及氧化亞氮排放係數，精準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數據。
	3.B 畜禽糞尿處理	· 建立糞尿廢水固液分離前糞渣及堆肥化處理所產生的甲烷及氧化亞氮本土排放係數。 · 建立畜禽糞堆肥及家畜糞尿水施用於農地所產生的甲烷及氧化亞氮之本土係數。	· 完善畜禽糞尿處理甲烷及氧化亞氮排放係數，精準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數據。
	3.C 水稻種植	· 我國水稻本土排放係數共分 8 區，為多年前之調查數據，考量耕作模式、氣候及品種演替等原因，將更新水稻田甲烷排放係數 (T2)，以精準掌握排放數據。目前農業部正執行科技計畫，各改良場所正以密閉罩法 (Closed Chamber Method) 方式重新量測並更新本土水田甲烷排係數，以提高水稻種植甲烷排放估算之準確性。	· 持續累積多處試驗資料，並且建立長期監測機制，持續更新排放係數以精確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數據。
3. 農業部門 (第五章)	3.D 農業土壤	· 目前農業部正執行科技計畫，針對大宗作物，以密閉罩法 (Closed Chamber Method) 方式，量測農田氧化亞氮排放，以提出本土氧化亞氮排放係數，提高農地氧化亞氮排放估算之準確性。 · 目研析農業統計資料中活動數據，作為精進至方法二之基礎。	· 氧化亞氮直接排放：持續累積多年度試驗資料，建立 Tier2 之排放量估算。 · 氧化亞氮間接排放：無。
	3.F 作物殘體燃燒	· 由於 2006 IPCC 指南及 2019 IPCC 精進指南僅針對排放係數提供預設值，故目前無法評估不確定性，未來將參考各國主流作法進行不確定性分析。	無
4. 林業部門 (第六章)	4.A 林地	· 依 LULUCF 部門活動數據規劃，以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國土利用現況調查成果產製林地面積活動數據。 · 對針碳轉換係數及各林型年生長量，將參酌自然碳匯科研計畫成果及最新森林資源調查成果，研議辦理精進及更新，以提升清冊數據品質。 · 進行森林土壤碳庫推估模式及調查技術。	· 評估導入光達 (Lidar) 技術於森林資源調查，降低林型樹高量測及蓄積之不確定性。 · 研議將森林土壤納入碳庫估算類別，建立資料調查及數據產製方式。
	4G 收穫林產品	· 研依照 2019 IPCC 精進指南修正 1950 年至 1990 年處置 DOC 量、累計 DOC 量及分解 DOC 量。	· 研議林業部門統計項目增加收穫林產品 (HWP) 次部門，建立資料調查及數據產製方式。
5. 廢棄物部門 (第七章)	5.A.1 妥善管理之廢棄物掩埋場	· 依照 2019 IPCC 精進指南修正 1950 年至 1990 年處置 DOC 量、累計 DOC 量及分解 DOC 量。	· 我國掩埋廢棄物之組成目前採用中華民國環境保護統計年報之一般廢棄物組成，為使數據較接近實際情形，建議後續調查掩埋場垃圾組成。
	5.A.2 未妥善管理之廢棄物掩埋場	· 依照 2019 IPCC 精進指南修正 1950 年至 1990 年處置 DOC 量、累計 DOC 量及分解 DOC 量。	· 我國掩埋廢棄物之組成目前採用中華民國環境保護統計年報之一般廢棄物組成，為使數據較接近實際情形，建議後續調查掩埋場垃圾組成。
	5.B 固體廢棄物之生物處理	· 無改善計畫。	· 建立統計方法，如台中外埔及桃園生質能源廠。
	5.C.1 廢棄物焚化	· 依照 2006 IPCC 指南修正一般事業廢棄物化石碳比例。	· 無改善計畫。
	5.D.1 生活污水處理與放流	· 無改善計畫。	· 我國現已有 10 幾座污水處理廠設置污泥厭氧消化，並將過程中產生之沼氣回收再利用。後續將調查沼氣回收情形，納入污水處理廠甲烷排放計算，增加清冊數據完整性。
	5.D.2 事業廢水處理與放流	· 無改善計畫。	· 調查廢水處理廠沼氣回收情形，以掌握減量潛力。 · 特定行業別採用本土溫室氣體排放係數。如廢水處理廠造紙業、食品製造業以及印刷電路板業等。